

白水县财政局

白财预函〔2021〕1006号

白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 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函

白水县扶贫办：

根据《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渭财办预〔2021〕686 号）文件精神及《白水县人民政府县长专题会议纪要第 27 次》会议安排，现下达你单位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叁佰万元（3000000 元），用于“2021 年白水县农村水毁道路修复工程”。该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。请你们接到通知后，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及资金报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上级下达资金科目功能科目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；该资金年终列“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一般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白水县财政局

2021 年 11 月 24 日